

2023年乡镇主任科员年度工作总结(模板7篇)

当在某些事情上我们有很深的体会时，就很有必要写一篇心得体会，通过写心得体会，可以帮助我们总结积累经验。记录心得体会对于我们的成长和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下面我帮大家找寻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心得体会范文，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活着的心得体会篇一

《活着》这本书其实很简单，它就告诉我们两个字——活着！

书中的主人公福贵有着一个坎坷的命运，从年少时的少爷，再到后来的落魄，看着亲人一个又一个地离开自己，直至最后与一头老牛相依为命，面对着这些悲伤，主人公坚持活了下来。

在一开始的部分中，主人公变成了一个农民，地位的变化悬殊并没有使他放弃生命，他逐渐适应了贫穷而又辛苦的生活，用自己的双手养活自己。其实在现在的社会中，经常有人会因为企业破产倒闭而终此一生，但是失败衰退又能怎样呢？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这句话说得好，古人对于生命的珍惜热爱从中而出。生命，其实是这个世界上最珍贵的东西，即使世界上有着无数的生命，即使地球上有几十亿人类，即使你只是其中最不起眼的那些人中的一员，也不要看轻自己的生命。对于生命的热爱，应是来自于内心深处的呐喊，是灵魂的呼唤！

作者为了写出“活着”的思想，为了写出对于生命的热爱，不仅设置了重重的苦难，还添加了许多与福贵相对比的人物来突出生命的重要。在战场上，主人公小心翼翼，唯恐被打死打伤，而很多士兵都战伤，但那些把他们运到后方阵地的

人，只是把他们扔到地上，不给予救治。这就是对于他人生命不敬，是对生命的亵渎与轻视，是一种最可恨的行为，由此，我们在意识到生命重要性的同时，也不能仅仅自私地保护自己的生命，还要尊敬别人的生命，在有能力的情况下尽可能挽救别人的生命。因为生命是等价的，挽救了别人一条命，就等于自己救了自己一命。但在书中，当家珍对想轻生的春生说出：“你还欠我们一条命，你就拿自己的命来还吧。”时，她在劝诫春生要活着，但是他还是上吊死了。确实，十年动乱所带来的苦难是人难以承受的，毕竟在那个动乱、没有公平正义的年代里，人的生命在那些疯狂的“革命者”眼里没有什么太大的价值，有很多的著名作家和科学家都自杀在那个悲伤的年代，如老舍先生。但是也如食指在《相信未来》中诉说的那样：朋友，坚定地相信未来吧，相信不屈不挠的努力，相信战胜死亡的年轻，相信未来，热爱生命。在逆境中，我们更要珍爱生命，相信终有一天真理终会站到自己这一边。真理可能会迟到，但永远不会缺席。而如果连命都没有的，哪能看到太阳升起时刻！

另外，作者书中所用的语言也很有地方特色，带有山东地方特色的粗犷，文中的语言更加贴合实际，读起来更加真切逼真，让人感受到一股扑面而来的地方特色，感受真真切切的农村气息，这对于描述一个农村的背景拥有着巨大的作用。

活着的心得体会篇二

应对死亡，最痛苦的不是离去的人，而是被迫承受这一切的生者——他们不仅仅肩上多了一份职责，而且身边少了一个一同承担的人。

福贵当年是个二世祖，每日挥霍家里的积蓄，不知哪修来的福气讨了个贤惠的好老婆，是米行的千金，可福贵依旧吃喝嫖赌，不仅仅输光了家产，还气死了爹，老婆连同肚子里的孩子也被娘家接走了，只剩下他和年老的娘、年幼的女儿凤

霞相依，这时的福贵才第一次体会到了生活的艰辛，万幸的是，家珍在产下福贵的第二子之后带着儿子有庆回到了他身边。

然而福无双至，祸不单行。福贵在为病重的母亲抓药的途中被国民党抓了壮丁，后被解放军所俘虏，回到家乡他才知道母亲已经去世，妻子家珍含辛茹苦带大了一双儿女，但女儿不幸聋哑，儿子虽机灵活泼，之后也正因县长夫人输血而意外死去。

之后福贵经历、大跃进、自然灾害，凤霞和其丈夫先后死去，凤霞产下的一子苦根也没有逃过命运的魔爪，最后只剩下福贵一个人，和一头与他同名的牛作伴，其中寓意深远，颇有些孑然一身的萧瑟。夕阳的余晖里，已然垂暮的老人驾着牛渐远，沙哑的歌声在土地的尽头缓缓升起——“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人生至理名言合上这本沉重的蓝皮书，泪已湿眼眶，让我感慨万千的不止是主人公经历的种种悲惨，更正因他经历了这么多，却依然卑微地活下来，他所承担的已远远超出普通人能够想象的范围。

应对死亡，最痛苦的不是离去的人，而是被迫承受这一切的生者——他们不仅仅肩上多了一份职责，而且身边少了一个一同承担的人。但是，正正因如此，生者才要更坚定地生活，那是正因他们背负的，不仅仅只是自己的明天。

《活着》小说心得2

活着的心得体会篇三

“我们因梦想而伟大，所有的成功者都是大梦想家：在冬夜的火堆旁，在阴天的雨雾中，梦想着未来。有些人让梦想悄然绝灭，有些人则细心培育、维护，直到它安然度过困境，

迎来光明和希望，而光明和希望总是降临在那些真心相信梦想一定会成真的人身上。”梦想的力量不容小觑，生命常常因为梦想而多姿多彩，这个道理是一部纯美小说——曹文轩的《根鸟》告诉我的，它带着我在书中的世界体验人生。

《根鸟》的主人公根鸟一次独自打猎时，遇到了一只罕见的白鹰，他从鹰脚上取下了一封求救信。于是根鸟义不容辞地踏上了寻找紫烟的路。他经过重重困难，经历了从一个只有梦想的孩童到一位寻找梦想、坚持梦想的青少年的蜕变，终于，他找到了，找到了梦中天堂般的大峡谷，以及那银杏树下的紫烟姑娘。

是什么支撑着根鸟？是什么带动着根鸟？是什么召唤着根鸟？没错，是梦想的力量。根鸟在寻梦的途中有过放弃，有过困苦，当然也有现实的残酷。根鸟的梦一次次丢了又拾，一直在坎坷中追着，一直坚守着那个信念，那个美丽的梦，虽然有时只剩孤独与冰冷，挫折与困苦，但根鸟依然不屈不挠，不向艰险低头。

在一次次的磨炼中，根鸟变得坚强，他成长了，经历了那么多，他的眼睛里透露出坚定，但又忧虑，一切的困苦，让他变得更成熟。根鸟是我们的楷模，一个有梦想的孩子，注定他的一生将不平凡。

读了这本书，我受益匪浅，我的生活也受到了极大的影响。以前，我没有梦想，当然也不会有努力的动力；现在，我树立了目标，寻找到了梦想，并为之努力奋斗。

我将一个大梦想，化解成一个个小梦想，逐一去实现：在运动场上，我的梦想便是那终点的终线；读书的时候，我的梦想便是读好那朗朗上口的古诗，赢得大家的称赞；写作的时候，我的梦想便是把一个个刚劲端庄的方块字组成一句句优美生动的语言，获得老师的肯定。

我坚信：梦想的力量将会指引我前进，光明和希望最终会降临在我身上。

在困难挫折面前，我们可能会退缩和迷茫，但只有坚寻梦想的人才能通往成功的大门，任何坎坷和我诱惑都阻挡不了我们的脚步！

《根鸟》让我明白，梦想的力量是无穷的，再找不到自信和执著踪影的角落里，到处只有几片枯枝败叶；在成功者的面前，到处散发毅力的花朵。

活着的心得体会篇四

张爱玲笔下的女性人物形象颇多，在她们身上隐射出在那个时代背景下女性独有的个性以及她们的悲惨的命运。

初读《半生缘》总觉得曼桢的不幸是曼潞和祝鸿才害的，质问曼璐怎么可以这样设计害自己的妹妹。其实，曼璐也是很可怜的，为了家里的生计沦落为舞女，但却不被家人理解，结婚后又无法生育，才会想让自己的妹妹做自己丈夫的姨太太。应该说这是整个社会形态所迫，社会的腐朽黑暗，人的思想昏庸无能，当然曼桢优柔寡断、委曲求全的个性也是导致这样一个悲剧结尾的重要原因。曼潞和祝鸿才对她的所作所为只是一个开始，但把她推向深渊的却是她自己，并且由于她的认命她的妥协不仅害了她自己更害了深爱她的世均，也间接的害了翠之害了叔惠。她不只是让自己不幸福更加让三个家庭都不幸福了。如果她不委曲求全，直接去向世均坦白一切，如果他可以接受那固然是美满的结局。如果他觉得难已接受她的失贞，那至少以后可以坦然的生活，而不活是活在回忆或假象如果当年如果向爱人坦白可能会是另外一番情形。活着不是为了后悔，曼桢最后对世均说的那一句：“世均，我们回不去了，回不去了。”这句话包含着多少悔恨，多少无奈。她自己也知道原本这幸福是属于她，但

现在她失去了这个资格并且是永远的失去了，人世间最痛苦的莫过于此啊。没有死去活来的告白，也没有山盟海誓的轰烈，一切就如同我们所熟悉的日常生活，当爱情静悄悄地到来，又被人生的起落所折磨，被岁月的洪荒所沉淀，被生活的重担所压迫，那份坚持与无奈，到最后竟然只是留下一句平淡得让人几乎心碎的道白。

张爱玲给我们带来的不仅是不一部悲剧小说，其实也是现实生活中大部分人的缩影。很多人到老的时候还在后悔“早知当年如何如何”，岂知这个后悔也将成为后悔，后悔自己为什么要后悔。

有人说张爱玲的小说除却《倾城之恋》以外，都是悲剧的尾巴。《倾城之恋》虽是成全了白、柳的一段姻缘，但实则以世俗的表象虚掩了真正的悲凉，越发比悲剧更像悲剧。张爱玲用她的传奇故事不显山不露水地表现着人性，尤其是人性的鄙俗与狭隘，描写了家庭的黑暗，世人的虚伪，所谓爱情自私的本质，对女性奴性思想的提示也毫不留情。

故事的女主人公白流苏离婚后寄住母家，钱财被骗，又为兄嫂不容，只得寻求再嫁，苦无姻缘，便抢异母妹妹的对象范柳原，范是个老尖精滑的留学生。一个不诚娶，一个但求嫁。两个人都不愚钝，很有些小聪明，可谓真正的凡人，凡心热炽。张爱玲站在白流苏的背后，让两个人的灵魂跃上纸面，斗来斗去。白流苏大家闺秀般的矜持，不时挑逗，范柳原穷形尽相，甚至挪用诗经里：“死生契阔——与子相悦，执子之手，与子携老”来做假。满篇你来我往的小技巧。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以一个城市的陷落为代价而换取一段感情的最终结果看似壮观但其实又如何呢？也许张爱玲从来不认为爱情是可靠的，爱情在她心里只是平凡生活中的一些点缀本无什么大不了，两个人因为城市的陷落突然失去了原有的安全感和固有的洒脱，突然间发现两个人在一起可以获得最大限度的温暖，于是就有了倾城之恋。他们最终结合在一起了，可是张爱玲却不说是爱情发展到婚姻的自然结果，反而

说：“香港的陷落成全了她”这其中充满了悲剧意味。那时女人的地位太低了，要想改变自己的命运，只能悲剧性地依靠男人。所以，白流苏虽然自私，小家子气，但是也还情有可原。

其实，在这个物欲横流的时代，也是另一种世事动乱吧，爱情也像《倾城之恋》里面的男女主角样，苟合着。

张爱玲笔下的不少人物陷在生活的泥潭里不能自拔，而这恰是生活的真实，人性的自私、卑琐、冷漠、虚伪、扭曲，甚至几乎病态，在其笔下一览无遗。《金锁记》里那个贪婪的七巧，一生的快乐和幸福早早地被腐烂的空气埋葬。

在文章的一开头，是通过两个丫头的对话，让我们初步了解的曹七巧。同时两个丫头的对话，让我们看到，曹七巧很可怜。如文章中写到“凤萧道：‘你是她陪嫁来的么？’小双冷笑道：‘她也配！’”丫头即如此轻蔑地看待她，再加上她的身份与姜家并不算门当户对，且当初是以“姨太太”娶进门……而且她的丈夫是个躯体残疾，“没有生命意义的”姜家二少爷，对于一个正常的女人，能忍受，坚持下去么？还有她娘家哥哥的索取……“不承情也罢！我也惯了。我进你们姜家的门……谁见我的情来？谁有半点好处到我头上？”这样的环境怎能不叫她暴躁，不尖酸刻薄？甚至最后到达性格的“扭曲”呢？曹七巧的命运本是不幸的，但她并不从自身的不幸中滋生出可贵的同情心，而是以制造别人（确切的说是她亲身儿女，而且也只能是她的亲骨肉，因为那是她所唯一能接触到的人）的更大的不幸来获得快感。如小说中说道“有时她也觉得牺牲得有点不值得，暗自懊悔着，然而也来不及挽回了。她渐渐地放弃了一切上进的思想，安分守己起来。她学会了挑是非，使小坏，干涉家里的行政。她不时的跟怒亲呕气，可是她的言行举止越来越像她的怒亲了”。再如儿子，她以给长白娶媳妇的方式管住他，但又不让儿子与一个女人有正常的生活和快乐。她处处亲近长白，要长白给她烧烟泡，陪她通宵聊天。最后使得媳妇被残酷的精神折磨致死，姨太

太做了“替身”。不到半年，也吞鸦片烟自杀了。其实，人性中本来就有卑劣的一面，它所呈现的姿态完全就由它所处的环境而决定，在一个美好，自由、相互尊重的环境中人性中善的一面被全面激发，时刻体会到爱意的人，才有能力将爱传递下去，而在被压抑被摧残的环境中，人性中恶的一面被煽动起来，一个处于充满危机、敌意气氛中的人，怎么会具有爱的能力呢，它只能出于本能的自卫，而自卫的方式也是具有攻击性的。所以，当张爱玲在塑造曹七巧这个人物时也许更多地是寄予同情，更犀利的批判这个使人变成鬼的社会吧。

活着的心得体会篇五

读了俄国作家契诃夫的短篇小说《凡卡》，我感慨万千，为凡卡悲惨的童年生活而悲痛，为自己生活在21世纪而感到幸福。

凡卡只是一个九岁的孩子，九岁本来是个花季年龄，是个畅快玩耍，放飞天性的年龄，但生活在19世纪沙皇统治下的凡卡，受尽了非人的折磨之苦。

来到繁华的莫斯科，凡卡原想学到一技之长，作个鞋匠，在社会立足，但他却经受了种种折磨；遭受了种种非人的虐待，过早地尝到了生活本不该有的悲惨——挨毒打、挨饿、受捉弄、睡不好觉，过着惨不忍睹的生活。楦头是用木头做的，用它来敲击小凡卡的脑袋是一种多么残忍的伤害呀！

小凡卡在残酷的现实面前，发出了与年龄不相称的悲叹与哀求，足以看出凡卡内心的痛苦与无奈，令人同情！催人泪下！和他的童年相比，我们是多么幸福呀！在家里衣来伸手，饭来张口，过着像“小皇帝”，“小公主”一样的生活，从不主动承担家务，好像父母长辈为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理所应当一样，自私无情地当着“吸血鬼”，贪婪地吮吸父母的心血，不知不觉地成为“啃老族”的一员。我们从未饿过一回，

永远都是吃香的，喝辣的，更何况有的同学从没有体会过父母的辛苦，做过多少令父母不满，不如意的事，可他们永远都是默默无闻，忍气吞声。而父母只要做了一丁点儿使你不称心的事，你就会大发雷霆，甚至动拳脚，跟父母大吵大闹一场，这简直是恶魔，是忘恩负义的白眼狼。还有的同学浪费自己的时间，整天宅在家里玩手机，打游戏，用钱来买皮肤，买装备，来武装自己的背包。不！完全错了！应该用自己的时间和精力收集知识，武装自己的头脑。

活着的心得体会篇六

花了一天半时间吧，把《活着》看完了。也似乎又懂得了些什么道理。联想到有些轻生的人十分不该，就在前些天，新车站楼顶还有人嚷嚷着要跳楼，我虽不清楚原因，但相信与福贵一比，定相差甚远。

“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作者余华在书的一开始就点明主旨，也为之后的记叙作铺垫。

作品采用主人公福贵自述的方式，福贵生动的日常语调及其对命运的屈服，向人们展示了将苟活作为唯一生活目标的状况，使作品更深刻。其为我们提供了如何生活，尤其是如何在困境中求生的理念。

主人公福贵经历了一生的苦难，家人先后离去，一次次徘徊在绝望的边缘，但他却有着对苦难的承受能力，对世界的乐观态度。

在他发现害死他儿子的凶手之一是春生时，他深明大义，也明白冤冤相报何时了。当春生面临绝境时，福贵也依旧尽了朋友的职责，劝他要坚强地活着。

作者没有发泄，没有控诉或揭露，而是向人们展示高尚。这里的高尚不是那种单纯的美好，而是对一切事物理解之后的超然，对善恶的一视同仁。

在我们遇到困难时，要想想福贵的经历，我们就一定会鼓起勇气继续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的确有不公平，有人可以享尽荣华富贵，而有人只能与福贵一样劳累一生。在不公平面前，任何的抱怨、逃避都是徒劳，我们可能需要学习福贵身上随遇而安的精神。

生活给予我们太多无奈与困惑，像福贵那样经历了许多仍然顽强生存下去，他对生存其实并无明确认识，只是以一种动物般的求生本能使他延续生命。但他在暮年却能以一种洞察人生的乐观来对待生命，这一点对任何人来说都是一种生活的启迪。

平凡、琐碎的生活得利地充斥着我们的每一天，随着岁月的增长，越来越多的激情被淡薄，过往云烟的经历和磨练所体现出的是一丝木讷。

在读了《活着》以后，才真正思考了活着的意义，也释然了。现在的生活与福贵相比要好许多，但我们身在福中不知福，还在不停抱怨生活对我们的不公，其实这些苦又算得了什么。

活着的心得体会篇七

面对死亡，最痛苦的不是离去的人，而是被迫承受这一切的生者——他们不仅肩上多了一份责任，而且身边少了一个一同承担的人。

福贵正是这样一个可悲的生者，他的一生其实是几万万人的缩影，中国近百年来经历的所有苦难都在他身上清晰地投射出来，他有着传奇般的人生，但你绝对不会希望拥有那样的

传奇。

福贵当年是个二世祖，每日挥霍家里的积蓄，不知哪修来的福气讨了个贤惠的好老婆，是米行的千金，可福贵依旧吃喝嫖赌，不仅输光了家产，还气死了爹，老婆连同肚子里的孩子也被娘家接走了，只剩下他和年老的娘、年幼的女儿凤霞相依，这时的福贵才第一次体会到了生活的艰辛，万幸的是，家珍在产下福贵的第二子之后带着儿子有庆回到了他身边。然而福无双至，祸不单行。福贵在为病重的母亲抓药的途中被国民党抓了壮丁，后被解放军所俘虏，回到家乡他才知道母亲已经去世，妻子家珍含辛茹苦带大了一双儿女，但女儿不幸聋哑，儿子虽机灵活泼，后来也因为县长夫人输血而意外死去。

“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

合上这本沉重的蓝皮书，泪已湿眼眶，让我感慨万千的不止是主人公经历的种种悲惨，更因为他经历了这么多，却依然卑微地活下来，他所承担的已远远超出普通人能够想象的范围。

面对死亡，最痛苦的不是离去的人，而是被迫承受这一切的生者——他们不仅肩上多了一份责任，而且身边少了一个一同承担的人。但是，正因为如此，生者才要更坚定地生活，那是因为他们背负的，不仅仅是自己的明天。

活着心得体会5

活着的心得体会篇八

谁没有过少年？谁的少年没有彷徨和困苦？但是，大多数人走的是一条容易走的路，我们走的是一条崎岖、艰难、困苦的

道路。

这就是黑塞所描绘的那个彷徨少年，从困惑、欺骗、堕落、沉沦，再到自我寻找、矛盾碰撞、逐渐坚定的成长路程。

这一路上，少年会遇到各色人与事。因为微小不过的事情，被他人利诱、恐吓，进而去欺骗家人、朋友，却又无从诉说。在这个过程中，矛盾、挣扎无时无刻纠缠着少年，内心的失落、责难只能自己往心里吞。因为他人一次次地紧逼，少年一步步地逃避退缩，那个年纪的敏感与无知，无力与彷徨，都在黑塞的笔下淋漓展现。

回想少年时代，心灵正处在初探外界的过程中，会不断的触碰、尝试，或是未知，或是禁忌。谁没有难以启齿的秘密，谁没有无处言说的纠缠，好在总有朋友、亲人出手相助，化解内心郁结的伤痛。

而朋友或亲人的相助，则像一个标杆或者旗帜，指引着少年向前走。就如同小时候，一个人走夜路，面对墨色的夜，内心总有英雄人物的感召或是指引，给自己鼓舞，激励自己向前。

对于世界，对于周遭，对于眼花缭乱的信仰，少年也会充满疑惑，想去探索，实验，甚至去经历，然后，另一方面，又谨小慎微，犹豫不决，哪里来了勇气，心怀不惧；哪里来的胆怯，彷徨无措。这都是一个少年的内心戏，更多时候，不仅是少年、成年、老年，我们是不是都在与自己的念想打架。

黑塞说，你必须寻找你的梦，然后道路才变得容易些。不过没有一个梦会永远继续下去，每一个梦的后面都有另外一个梦跟随着，因此，人不应该特别依恋着任何一个单独的梦。回到当下，有人说，很多人都很忙很累，但很多人都不快乐。现代化的生活节奏、都市化的生活方式，使人们的生活像在履带，不停的运转、机械，然而，却少有人停下来反思，从

内心出发，寻找自己的所爱。

少年的彷徨，成年的捆绑，原来，所谓的成长是一个没有始终的话题。只不过，所面临的处境和心境大相径庭。

少年时的自欺欺人、挣扎矛盾，成年后也许还会有，但是不是理应更加成熟，更加豁达，也更加智慧呢。当一代又一代的少年成长起来，面对来时路，是不是更加坦然，更加无畏。

在少年经历了恐吓、挫败、堕落、彷徨、迷惑后，那个画像上的人，现在已经不再局限在梦中，不再是仅仅画在纸上的人了，而是生活在少年内心生成了一个理想，成了强烈的自我。

当你迷惑，要敢于试探，当你彷徨，要敢于向前，当你深处堕落深渊，要敢于自省自律，当你曾是少年，你理应从来无惧风险，而当我成年，是否心怀少年。

少年从彷徨到坚定，也是在认识到自己、寻找自我。

无论少年抑或成年，当别人都走在一条容易走的路，而我们走在崎岖、艰难、困苦的道路上。

活着的心得体会篇九

这个暑假里，我十分认真地阅读了名著《红楼梦》。我想，红楼梦应该是一个家喻户晓的故事。所以我发表的任何评论和感想都希望大家能够多多指点。

《红楼梦》，又名《石头记》，是清代文学家曹雪芹所著。故事情节十分曲折，主要描写了贾宝玉和林黛玉的凄美爱情故事，反映了那个年代对个性解放和人权平等的要求，闪烁着初步的民主主义精神。《红楼梦》还叙述了荣国府和宁国

府由兴盛走向衰败的过程。

虽然有的同学对我说，读《红楼梦》不读死人才怪。但是，我仍然热忠于它，热忠于它动人心弦的故事情节。我爱故事中的主人公，尤其是爱故事中的“凤姐”，——王熙凤。

大家都知道，王熙凤在故事中扮演的是一个反派角色。可是，我仍然喜欢她。这并不因为她美丽的外表，而是因为她的才能。王熙凤是荣国府炙手可热的管家婆，王熙凤凭着她的万人不及的聪明才智和猴一样的敏锐和精灵，征服了贾家上下人的心。王熙凤办事十分泼辣，因此，在贾家十分有威信。

但是，人无完人，这样的精明能干的女子到底也不完美。王熙凤的不贤良和弄权舞弊，也遭到了世人的严厉谴责。但是，事实上，曹雪芹却十分同情这个使人毛骨悚然的“杀人犯”。为什么？这谁也不清楚，也许只有问早已长眠于地下的梦阮了，然而，最后，王熙凤的身体表现出来的心理变态，都是薄命所致。

其实，王熙凤的本性并不坏，她每有恶念，莫不是有人推波助澜，趁热打铁，就只能她孤军奋战，是不会有那么多人冤死的。但是她一有善念却总是事与愿违，徒劳无功。

因此，我同情王熙凤，更热爱这个人！

活着的心得体会篇十

《飘》这本书写的是美国南北战争时期的故事，故事的女主人公斯嘉丽的家庭也因为战争而被迫搬迁。斯嘉丽也因此遇到许多磨难，但她始终那么坚强，不管遇到什么难题都会勇敢地去面对，从不退缩。

斯嘉丽的勇敢我们不用质疑，因为事实摆在眼前。当斯嘉丽

家的东西将被抢走，而对方又带着枪时，斯嘉丽没有被吓哭，而是从容地把值钱的东西藏好，她甚至把东西藏在婴儿的尿布里。当有人抢走斯嘉丽的东西后，斯嘉丽没有服从，而是拿起了一个女人所不使用的东西-枪，对准了对方，扣下板机。当强盗死后，鲜血流了一地，别人都十分害怕，只有斯嘉丽仍然镇定地想办法，把尸体埋了起来。

斯嘉丽也是一个有能力的女人。当原本的家产几乎变得一无所有时，斯嘉丽没有恐慌，而是尽自己的力量去拯救它们。斯嘉丽的妹妹已准备好了嫁人，逃离这苦难的地方，但只有斯嘉丽留下来保护家产。很快，斯嘉丽就通过做生意赚了钱，并用了当时爱人敌视的也是最便宜的黑人。在斯嘉丽的智慧和努力下，棉花生长了，有东西吃了，条件也变得好了，但是斯嘉丽不是满足于现况，而是用这点本钱，将生意做得越来越大。

斯嘉丽的能力总是让人无法相信这只是一个柔弱的女人，另外斯嘉丽的临危不惧，坚强勇敢，她的能力，智慧一样让人敬佩。

斯嘉丽是乐观的，她总是相信明天会更好，因为明天毕竟是新的一天了。